

臺灣歷史上被查禁的翻譯書與譯者

Translated Books and Translators Banned in Taiwan's History

文·圖 | 賴慈芸

臺灣經歷長期戒嚴，期間有不少被查禁的書，也包括翻譯作品。臺灣查禁的翻譯書主要分為兩類：一類是針對譯者的，一類是針對書籍內容的。

翻開查禁圖書目錄，可以發現被查禁的翻譯，不少都是世界名作，如《羅密歐與茱麗葉》、《格列佛遊記》、《基度山恩仇記》、《浮士德》、《雙城記》、《簡愛》、《紅字》、《乞丐王子》、《漂鳥集》等，查禁理由都是「為匪宣傳」。為什麼莎士比亞、大仲馬、歌德、狄更斯、夏綠蒂·勃朗特、霍桑、馬克吐溫、泰戈爾都有辦法為匪宣傳？他們很多人連「共產主義」都沒聽過吧！其實這是因為譯者「陷匪或附匪」的關係。依照執行當局的邏輯，沒跟著國民政府來臺灣，就表示這些譯者支持共產黨，所以出版他們翻譯的書就是「為匪宣傳」，倒是跟書的內容一點關係也沒有。

針對譯者的查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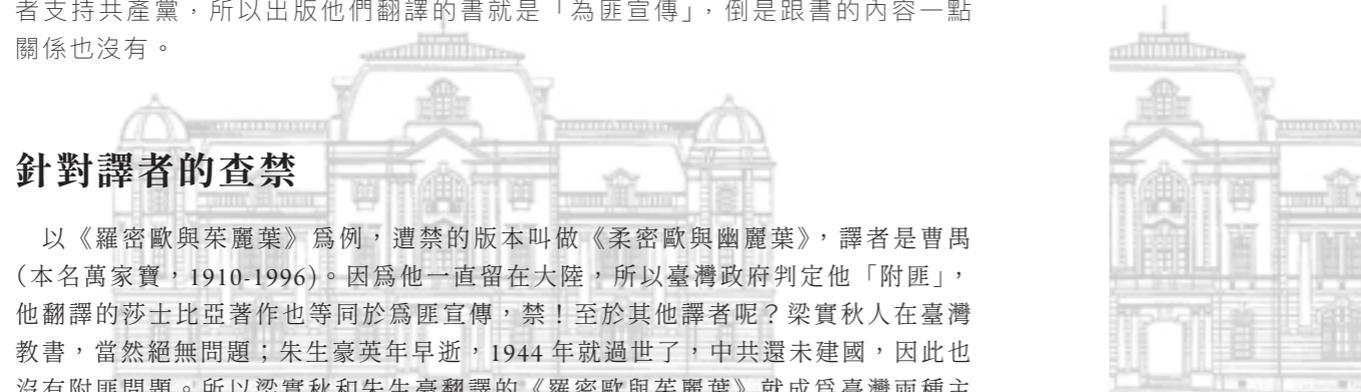
以《羅密歐與茱麗葉》為例，遭禁的版本叫做《柔密歐與幽麗葉》，譯者是曹禹（本名萬家寶，1910-1996）。因為他一直留在大陸，所以臺灣政府判定他「附匪」，他翻譯的莎士比亞著作也等同於為匪宣傳，禁！至於其他譯者呢？梁實秋人在臺灣教書，當然絕無問題；朱生豪英年早逝，1944年就過世了，中共還未建國，因此也沒有附匪問題。所以梁實秋和朱生豪翻譯的《羅密歐與茱麗葉》就成為臺灣兩種主要流通的版本。泰戈爾的情況也很類似，被禁的版本是鄭振鐸的《飛鳥集》，理由是譯者鄭振鐸是「附匪份子」，但臺灣有廢文開翻譯的《漂鳥集》，廢文開是中華民國外交官，戰後也來臺灣了，還在臺大教書，他的譯作當然完全沒問題。雖然廢文開後來也被扯入間諜案入過獄，但他的譯本始終是合法的。所以2019年的電影《返校》裡面，學生辛辛苦苦躲起來抄《飛鳥集》其實沒什麼道理，他們大可以去書店買《漂鳥集》來看就好了，反正被禁的並不是泰戈爾，而是鄭振鐸。廢文開駐印度多年，還批評鄭振鐸不夠瞭解印度哲學，譯的不夠到位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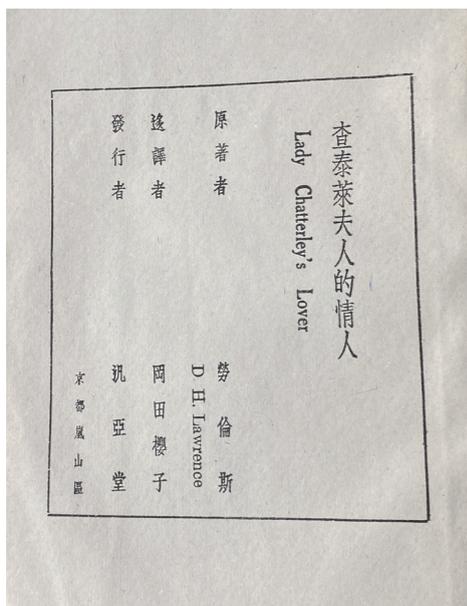
以上是某一個譯本遭禁，換個譯本就可以合法閱讀的情況。其實被禁的譯本也還是可以照出照賣，只要把譯者名字改掉、改成「編輯部」或不署名就好。這也是合法的：根據內政部1959年頒布的法令，「附匪及陷匪份子三十七年以前出版之作品與翻譯，經過審查內容無問題且有參考價值者可將作者姓名略去或重行改裝出版」。例如正文出版社在1966年出版的《羅密歐與茱麗葉》，譯者署名「彭生明」，其實就是禁書目錄上那本曹禹的《柔密歐與幽麗葉》；鄭振鐸的《飛鳥集》也有江南、輔新、遠景出過，只是書名都改為《漂鳥集》了。事實上，不少出版社為了避免麻煩，不管書有沒有列入禁書目錄，也不管譯者是生是死，也不管人在中國大陸、香港或臺灣，一律署名「編輯部」、「胡鳴天」、「鍾斯」、「鍾文」翻譯，也算是一種明哲保身之道。

雖然一本原作常有好幾種譯本並存，但也有時天下譯本一大抄。以《簡愛》為例，戒嚴期間臺灣各個大小出版社的版本，幾乎全都是李霽野的版本。李霽野1946年來臺，擔任臺灣省編譯館的名著編譯組主任。二二八事件之後，臺灣省編譯館解散，李霽野轉調到臺大外文系教書。如果順利的話，本來他也有可能像梁實秋、黎烈文一樣成為臺灣著名的教授譯者。不過1948年2月，李霽野的好友許壽裳在青田街臺大宿舍被暗殺，時局日益混亂，他擔心自己的安危，在1949年4月（戒嚴法頒布前一個月）匆匆離臺返回中國大陸，所以也成了「附匪份子」，連累了他翻譯的羅曼史經典《簡愛》，從此被列為禁書。但愛情故事人人愛看，出版社就把李霽野的名字改為「季芳」、「李文」、「啟明編譯所」、「林維堂」、「吳文英」、「施品山」、「紀德鈞」、「文仲」、「鍾斯」、「書華編輯部」等等，也有乾脆不署譯者名字的，只要不出現李霽野的名字就好，又不必出稿費請人重譯，一本萬利。所謂天下文章一大抄，戒嚴時期的《簡愛》還真是如此。



- 1 五味川純平1956年的《人間的條件》，1959年由蔡謀渠、劉遠崎、溫亞蘭三位譯者合譯，高雄公益出版社出版，同年就被查禁。
- 2 《羅密歐與茱麗葉》遭禁的版本叫做《柔密歐與幽麗葉》，譯者是曹禹。因為他一直留在大陸，所以臺灣政府判定他「附匪」。
- 3 李霽野翻譯的《簡愛》，在其1949年離臺返中後成為禁書。





《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在戒嚴時期只有一種譯本流傳，就是署名「饒述一」（實為朱光潛）的譯本，臺灣省新聞處查禁過一本譯者署名「岡田櫻子」的版本，其實仍是饒述一版。

不太有系統的 《查禁圖書目錄》

話說回來，《查禁圖書目錄》畢竟是有查到的才有紀錄，看起來也不是很有系統。照道理說李霽野既然「附匪」，所有譯作都該禁才對，但他在臺灣出版的唯一譯作《四季隨筆》就沒有被查禁過。《四季隨筆》的命運也跟《簡愛》差不多，戒嚴期間能看到的《四季隨筆》幾乎都是李霽野譯本，當然沒有他的名字就是了。附帶一提，李霽野在 1949 年匆促離臺時，有一本跟臺大圖書館借的《四季隨筆》原文註釋本來不及歸還，1990 年好友臺靜農託秦賢次去天津看他，他才請秦賢次把書帶回臺大歸還，應該也創下圖書館逾期五十年的歷史紀錄了。

這批違反戒嚴法的禁書，絕大多數是 1949 年以前的中國譯本。比較特別的一本是郁達夫的《微雪的早晨》，譯者是楊

達。郁達夫用中文寫作，為什麼需要翻譯？這是因為戰後臺灣知識份子能閱讀中文的不多，因此楊達把郁達夫的作品譯成日文，在 1948 年出版中日對照本，1952 年被查禁。其實郁達夫在 1945 年遇害，照理說也不能「附匪」才對，可能是因為中共在 1952 年追認郁達夫為「革命烈士」，因此他的書也成了為匪宣傳的禁書。另一本戰後作品是日本作家五味川純平 1956 年的《人間の條件》，1959 年由蔡謀渠、劉遠崎、溫亞蘭三位譯者合譯，高雄公益出版社出版，同年就被查禁。這部作品反戰色彩鮮明，也許查禁理由是「混淆視聽，足以影響民心士氣或危害社會治安者」。解嚴後遠景出版社重出了這個譯本，封面上譯者署名「溫亞蘭等」，看來就是當年被禁的同一版本。

「違反社會善良風俗」 的禁書

另一類違反出版法的，則與情色內容相關，其中以《查泰萊夫人的情人》最為有趣。《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在戒嚴時期只有一種譯本流傳，就是署名「饒述一」（實為朱光潛）的譯本，是 1936 年在上海出版的。朱光潛沒來臺灣，按國民政府邏輯就算「附匪」，依戒嚴法是可以禁的；不過這本譯作雖沒署名朱光潛，還是被禁，理由是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依出版法查禁。臺灣省新聞處在 1964 年曾查禁一本「日本泛亞堂」在「昭和 27 年」出版的《查泰萊夫人的情人》，譯者署名「岡田櫻子」，難道是日文書？非也，其實翻開內文一看，也還是饒述一版。這個譯本還有一個版本叫《查理夫人》，譯者署名「李耳」（老子？），一樣被禁；還有一版就乾脆叫《查夫人》，既無出版年資料，也沒署名譯者，也還是被禁了。

戰後依出版法被禁的還有谷崎潤一郎的《鍵》、金賽博士的《性教育》和《性的秘密》、電影小說《畢業生》、《午夜牛郎》等。《鍵》和《畢業生》都有母親跟女兒男友的不倫情節，《午夜牛郎》主角是服務同性戀的男妓，金賽博士的書光看書名就「違反社會善良風俗」，因此在戒嚴時期都被列為禁書。其中《畢業生》一共被查禁了七種譯本，臺北市政府查禁了四種，臺灣省政府查禁了三種，真是用心良苦。《午夜牛郎》也不遑多讓，一共被查禁了四種譯本。有趣的是，兩部片都是達斯汀霍夫曼主演的，主管機關應該看到他的名字就頭痛吧！

但並不是所有禁書都會登錄在《查禁圖書目錄》，《天籟》就是個好例子。這本書的內容雖然是「一個中國青年的自述」，但其實原作是英文，所以也是翻譯書。故事主角是參與過文革的「反共義士」郭坤仁，他在 1968 年夏天游泳投奔自由，當時在港臺從事難民研究的美國團隊覺得他的故事頗有價值，動用臺美多名研究人員和譯者，加上團隊多年來訪談難民得知的訊息，在 1972 年出版英文原作。當時《綜合雜誌》的張任飛決定出版中譯本，又為了避免給人「臺灣操作」的印象，故意在香港印刷。中譯本在 1972 年 11 月上市，一砲而紅，但 1973 年年初，救國團認為書中描述的大陸生活太好，不符政府多年來的反共宣傳；也擔心青年讀者把紅衛兵當成敢作敢為的英雄，建議冷處理此書；一方面也是因為主角郭坤仁相當不受控。到了二月，文工會決議「通知出版商停止在國內再發行《天籟》一書」，算是正式禁了這本書。因此，這本反共奇書，只在臺灣銷售了短短三個月，就因為「過於真實」而被禁了，也是奇事一件。

會出人命的禁書

但上述所有的禁書，都只是查禁沒收而已，出版商會有財務損失，但不致於會出人命。真

正會出人命的禁書，並不會出現在《查禁圖書目錄》上，而是會出現在白色恐怖判決書上。例如 1953 年有一個被判死刑的讀書小組，他們讀的書就包括《資本論》和翻譯小說《鋼鐵是怎樣煉成的》。《鋼鐵是怎樣煉成的》是蘇聯小說，譯者是中共黨員梅益；現在國家圖書館還藏有一本梅益譯本，上繳單位就是調查局。可見這種「紅書」，根本不必列入《查禁圖書目錄》，後果也更為嚴重。

而因為白色恐怖而入獄過的譯者雖然不少，如糜文開和楊達，但入獄原因並非翻譯；真正因為翻譯而入獄的其實只有柏楊。他在 1967 年底到 1968 年初翻譯美國漫畫「大力水手」連載，情節是卜派父子兩人買下一小島，卜派說他要選總統，要寫「告全國同胞書」，因此被舉報侮辱元首。不過後來判決也不是以翻譯漫畫為理由，而是在多月的審訊後，逼柏楊承認曾加入共產組織之類的，重判 12 年。柏楊是作家，調查局盯他已久，沒想到最後因翻譯漫畫被捕，也是白色恐怖時期的指標事件之一。

禁書政策是國家權力的濫用，政策時鬆時緊，要禁不禁全憑政府說了算，目的就在警告人民「我們隨時可以禁」。雖然解嚴已久，現在讀者很難想像那個「人人心中都有小警總」的年代；但看看往日那些荒謬的禁書政策，還是讓我們更加珍惜今日臺灣的出版自由。

賴慈芸

臺大中文系學士、輔大翻譯學研究所碩士、香港理工大學中文及雙語研究系博士。曾任出版社編輯，目前任教於臺師大翻譯研究所，譯作三十多種，著有《翻譯偵探事務所》等書，並經營「翻譯偵探事務所」部落格及同名臉書粉專。